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辽宁丹东鸭绿江口湿地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5/2021_2022__E5_9B_BD_E5_8A_A1_E9_99_A2_E5_c80_315461.htm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辽宁丹东鸭绿江口湿地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通知（国办函〔2006〕93号）辽宁省、江苏省、四川省人民政府，环保总局：环保总局《关于调整辽宁丹东鸭绿江口湿地等3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请示》（环发〔2006〕179号）收悉。经国务院批准，现通知如下：一、同意环保总局关于调整辽宁丹东鸭绿江口湿地、江苏盐城珍禽、四川亚丁等3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意见。调整后保护区的面积、范围和功能分区等由环保总局予以公布。二、有关地区和部门要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及其他有关规定，切实加强对自然保护区工作的领导和协调，健全管理机构，加大资金投入力度，高标准建设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要按照批准的调整方案组织勘界，落实保护区土地权属，并在规定的时限内标明区界，予以公告。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